



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

中医适宜技术评价与推广委员会

关于征集入选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中医适宜技术项目库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中医适宜技术是中医临床服务的重要手段，是中医药发挥特色和优势的重要载体，直接关系到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中医适宜技术评价与推广委员会正组织建设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中医适宜技术项目库。为推进项目库建设工作，拟邀请专委会全体理事及从事中医适宜技术的单位及个人报送相关技术项目。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项目申报负责人要求

1. 年龄：原则上在 60 周岁以下。
2. 职称：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或从事相关适宜技术 10 年以上。
3. 认真负责，作风严谨，学术民主，能积极配合、按时完成适宜技术相关内容编撰工作。
4. 文字表达能力强，有较深的学术造诣，在中医药适宜技术专业领域工作至少 5 年以上，具有较高的专业技术水平和较丰富的临床实践经验。在行业内具有突出表现的青年学者或专家可适当放宽条件。
5. 获得所在单位同意并推荐，并给予工作时间等方面的支持。
6. 符合以下一条或多条的专家优先考虑：(1) 既往参与中医适宜技术相关专著编写工作；(2) 既往牵头制定或参与制定相关技术的标准或



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

中医适宜技术评价与推广委员会

操作规范；(3) 既往承担中医适宜技术相关教学或管理工作。

(二) 项目申报范围及内容

防治临床常见病、多发病的安全、有效的中医适宜技术，如毫针法、拔罐法、刮痧法、火针疗法、穴位注射、微针疗法、艾灸、推拿等相关技术（此为举例，并不局限于这些技术）。单方、验方及纯药物的临床疗效观察不在此次申报范围之内。

(三) 申报项目基本要求

1. 拟申报的中医适宜技术应在防治临床常见病、多发病中具有明确的疗效及安全性，且简便、容易操作，方便在境外从事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中推广应用。

2. 拟申报的中医适宜技术应具有明确的适应症、明确的防治方案、明确的疗效及安全性评价指标及注意事项等。

3. 拟申报的项目应有扎实的工作基础，并已在一定范围内推广与应用2年以上（含2年），并取得良好推广效果，至少有2个基层单位提供应用证明。

4. 每个项目申报单位可申报多项技术，原则上没有限项要求。

5. 每个项目需2名同领域专家进行推荐（选择性提供），具体内容详见附件1。

二、申报程序

1. 请务必真实、准确地填写项目申报表(见附件1)。

2. 各申报者的材料需要所在单位盖章，同时将配套的电子文档扫描件及word以邮件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申报表的文件名命名原则为“世



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 中医适宜技术评价与推广委员会

中联中医适宜技术 +申报撰写的技术名称+姓名”，如“世中联中医适宜技术+毫针技术+张三”。

3. 经专家组审定，认定入库的项目，专委会颁发入库证明。

4. 截止日期 2024 年 4 月 30 日，逾期不再受理。

备注：本项目无相应配套经费。入库项目在后期专委会组织的技术培训或技术推广活动中享受优先权。

三、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世界中联中医适宜技术评价与推广委员会

联系地址：中国天津市静海区团泊新城西区鄱阳湖路 10 号

邮政编码：301617

联系人：邱继文 15620605919；陈波 13512462440

邮箱：tjutcmacupuncture@163.com

世界中联中医适宜技术评价与推广委员会

